

福田区经济促进局(本级)2017 年度部门预算报告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区工业、农业、信息化产业、国内外贸易、旅游业、招商引资、经济合作、限额以下外资审批备案、总部企业认定、WTO 事务、服务外包、对口帮扶、渔业、种植业、畜牧兽医业等的综合经济工作部门。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本单位内设 5 个科室：办公室、商务与旅游科、工业与信息化科、外资审批科(政务服务科)、农业科。1 个直属单位：区外商投资服务中心；1 个下属事业单位：区动物防疫监督所（预算单位）；1 个代管单位：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预算单位）。局本部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不含区动物防疫监督所）25 人，雇员及劳务派遣人员 21 人，离退休人员 13 人。公务用车共有 2 辆。

三、2016 年绩效情况

2016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行业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区经促局以服务经济为主导方向，着力推进外贸、外资、金融、供应链、商业等现代服务业发展，不断优化产业内部结构，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落实。

1、外贸。1-10 月，我区进出口总额累计达 941.04 亿美元，同比下降 0.83%，占深圳市的 29.59%，绝对值全市排名第一，其中：出口 417.31 亿美元，增长 4.66%；进口 523.72 亿美元，增长 2.46%。

2、外资。1-10 月，实际利用外资 5.87 亿美元。

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0 月，福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达 1339.76 亿元，同比增长 7.4%。

4、金融业。前三季度，金融业增加值 932.99 亿元，同比增长 17.3%，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9 个百分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36%，对辖区经济增长贡献稳居首位。

5、现代服务业。前三季度，实现增加值 1661.17 亿元，同比增长 9.7%。

6、总部经济。前三季度，总部企业增加值 961.77 亿元，同比增长 8.9%，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0.6 个百分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37.1%

7、工业。1-10 月，我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 860.28 亿元，增长 3.7%；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

加值累计 152.95 亿元，增长 3.5%。

8、旅游。1-10 月，我区纳入统计的宾馆酒店接待海内外过夜游客累计 355.42 万人次，比去年同期下降 0.44%；规模旅游企业收入 51.39 亿元，同比增长 3.15%；酒店平均客房出租率为 77.97%，同比下降 0.44%。

四、2017 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任务

2017 年，我局将继续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行业主管部门的指导下，一如既往地促进辖区经济健康快速发展作为首要目标，将服务企业作为首要责任，继续做大做强总部经济和生产性服务业，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认真完成各项经济指标。

2017 年主要工作任务：加强对辖区总部物业的统筹使用，提供更多高端物业保障；拓展产业发展新空间；发展工业高端环节；开展重点企业调研服务活动，加大对辖区重点企业的服务保障力度，为企业在福田发展营造良好的软环境；研究制定新的产业发展政策，加大对辖区商业企业和外贸企业的支持力度，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的奖励支持政策；积极帮助企业开拓市场；推进福田商圈升级发展，进一步打造“福田购物节”活动品牌，全力推进福田商业稳步发展；做好对口帮扶工作，特别是开展塔县精准帮扶工作。

五、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

2017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规模为 69,601.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01.24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具体包括：

（一）基本支出 1,273.75 万元。具体支出内容如下：

- 1、人员经费支出 1,064.8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2、离退休经费支出 191.42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3、公用经费 17.51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68,327.49 万元。具体支出内容如下：

- 1、购置费支出 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26.4 万元，非政府采购 9.6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移动硬盘、U 盘、相机等零星办公设备开支。政府采购项目具体如下：办公自动化设备 26.4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

台式电脑 17 台 x0.6 万元、激光打印机 9 台 x0.2 万元、笔记本电脑 8 台 x0.8 万元、速印机 1 台 x8 万元。

2、修缮费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规范档案室装修及办公室修缮等费用。

3、业务费支出 1,566.49 万元，主要内容有：

(1) 一般管理事务 396.49 万元，主要包括水电费、物管费、劳务派遣人员、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交通补贴、基层党建和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2) 对外贸易管理 90 万元，主要包括：建立外贸出口统计数据库、培育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专项推广等。

(3) 外资管理 15 万元，主要包括：外资审批管理。

(4) 国内贸易管理 760 万元，主要包括：

① 商业与旅游管理 440 万元，主要包括：现代服务业（专门专业服务业），商业工作，旅游工作，安全生产工作及维稳和经贸展会。

② 工业与信息化管理 220 万元，主要包括：工业与信息化，扶持协作和电力督查工作。

③ 总部经济管理 100 万元，主要包括：总部经济（楼宇服务）管理。

(5) 招商工作 190 万元，主要包括：外商投资管理，项目对接工作和落户项目跟踪管理特别是开展定向招商选商工作，培育引进一批在创新领域、特色领域的国内领军企业总部。

(6) 农业管理 115 万元，主要包括：农业技术推广运用，加强食品质量安全体系建立全程可追溯系统，红火蚁疫情调查、监测监理费用，农药使用的监督、检查等工作。

4、预算准备金 5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

5、专项性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 66,625 万元，其中包括：

(1) 扶贫资金 21,625 万元，主要根据省、市、区扶贫工作部署，安排对口帮扶和平县和精准扶贫新疆塔县资金，我局依据区政府决定进行支出。

(2) 产业发展资金 45,000 万元。【支出依据：根据福府办[2016]5 号《福田区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总部经济实施细则》、《福田区产业发展资金支持现代服务业实施细则》等，专项用于发展我区总部经

济、扶持现代服务业等行业发展】

六、“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 17.30 万元，比 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0.5 万元，同比减少 2.8%。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外事办和财政局统筹管理，调配使用，因此本单位 2017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局势调配。

（二）公务接待费。2017 年预算数 9.5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0.5 万元，同比减少 5%，主要减少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预算数 7.8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 2016 年持平。

表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69,601.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9.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01.24	商贸事务	2,619.83
1、一般性经费拨款	2,976.24	行政运行	1,082.34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66,62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2.49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对外贸易管理	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外资管理	15
二、事业收入		国内贸易管理	76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招商引资	190
四、其他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2
		农林水支出	115
		农业	115
		其他农业支出	1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625
		其他支出	21,625
本年收入合计	69,601.24	本年支出合计	69,601.24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9,601.24	支出总计	69,601.24

表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69,601.2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01.24
1、一般性经费拨款	2,976.24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66,625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9,601.24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9,601.24

表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9.83
商贸事务	2,619.83
行政运行	1,082.3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2.49
对外贸易管理	90
外资管理	15
国内贸易管理	760
招商引资	19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2
农林水支出	115
农业	115
其他农业支出	1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625
其他支出	21,625
本年支出合计	69,601.2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69,601.24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01.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9.83
1、一般性经费拨款	2,976.24	商贸事务	2,619.83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66,625	行政运行	1,082.34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2.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对外贸易管理	90
		外资管理	15
		国内贸易管理	760
		招商引资	19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2
		农林水支出	115
		农业	115
		其他农业支出	1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625
		其他支出	21,625
本年收入合计	69,601.24	本年支出合计	69,601.24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9,601.24	支出总计	69,601.24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601.24	1,273.75	68,327.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9.83	1,082.34	1,537.49
20113	商贸事务	2,619.83	1,082.34	1,537.49
2011301	行政运行	1,082.34	1,082.34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2.49		482.49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90		90
2011306	外资管理	15		15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760		760
2011308	招商引资	190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2	191.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2	191.4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2	191.42	
213	农林水支出	115		115
21301	农业	115		115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15		11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45,05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45,05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050		45,05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625		21,625
21999	其他支出	21,625		21,625
21999	其他支出	21,625		21,625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预算数
合计		1,273.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3.47
30101	基本工资	654.45
30102	津贴补贴	92.14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1
30228	工会经费	7.67
30229	福利费	2.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22
30302	退休费	191.42
30311	住房公积金	48.96
30313	购房补贴	51.84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项目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9,601.24
一、基本支出	1,273.75
（一）人员经费	1,064.83
（二）离退休经费	191.42
（三）公用经费	17.51
二、项目支出	68,327.49
（一）一般性项目支出	1,702.49
1、购置费	36
2、修缮费	50
3、业务费	1,566.49
（1）一般管理事务	396.49
（2）商业与旅游管理	530
（3）工业与信息化管理	220
（4）总部经济管理	100
（5）大项目对接服务	190
（6）外资管理	15
（7）农业管理	115
4、预算准备金	50
（二）专项性项目支出	66,625
1、扶贫资金	21,625
2、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0
（三）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表八：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
1	购置费	26.4	26.4	
	A0302 办公自动化设备	12	12	
	A0304 手提电脑	6.4	6.4	
	A0308 速印机	8	8	
2	业务费	187.85	187.85	
	一般管理事务	187.85	187.85	
	C9900 其他服务	187.85	187.85	
	合计	214.25	214.25	

表九：“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福田区经济促进局	17.3		9.5		7.8

备注：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区外事办和财政局统筹管理，调配使用，各单位不单独列报。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附件 1：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附件 2：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附件 3：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附件 4：名词解释

附件 1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规模为 69,601.2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16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规模为 28,454.5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17 年比 2016 年增加了 41,146.73 万元，具体包括：

（一）2017 年基本支出 1,273.75 万元，比 2016 年基本支出 1109.51 万元增加 164.24 万元，主要因为增加编制人员所产生人员经费支出。

（二）2017 年项目支出 68,327.49 万元，比 2016 年项目支出 27,345 万元增加 40,982.49 万元。具体支出内容如下：

1、2017 年购置费支出 36 万元，比 2016 年购置费支出 36.82 万元减少 0.82 万元，主要因为办公自动化设备更新减少。

2、2017 年修缮费支出 50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50 万元，主要是增加档案库房、会议室装修维护等费用支出。

3、2017 年业务费支出 1,566.49 万元，比 2016 年业务费支出 2058.18 万元减少 491.69 万元。

4、2017 年专项资金 66,625 万元，比 2016 年专项资金 25,200 万元增加 41,425 万元，主要是扶贫资金增加 19,425 万元（加大对口帮扶和平县和精准扶贫新疆塔县扶贫资金）；产业发展资金增加 22,000 万元（根据福府办[2016]5 号《福田区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总部经济实施细则》、《福田区产业发展资金支持现代服务业实施细则》等，专项用于发展我区总部经济、扶持现代服务业等行业发展）。

4、2017 年预算准备金 50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准备金持平。

附件 2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5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6.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基层党建以及其他支出。

附件 3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预算 214.25 万元，其中包括：

- 1、办公自动化设备采购 26.4 万元，通过政府集中采购来执行，实施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 2、劳务派遣服务采购 187.85 万元，通过政府预选供应商采购来执行，实施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